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2樓
聯絡人：陳翠娥
電話：(02)87711387
傳真：
電子郵件：tata@tpe-olympi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華奧秘字第114000099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09962_20250507_公告資料01_14屆運動員選舉_期程.pdf、
00009962_20250507_公告資料02_14屆運動員選舉_辦法.pdf、
00009962_20250507_公告資料04_14屆運動員選舉_參選規範聲明.pdf、
00009962_20250507_公告資料05_選舉與被選舉資格名單_132人.pdf、
00009962_20250507_公告資料03_14屆運動員選舉_參選人登記表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本會第 14 屆運動員委員會選任委員選舉，請協助
於貴會官網公告周知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《運動員委員會組織簡則》辦理，本次選舉將由符合資格之運動員選出運動員委員會委員 7 人。
- 二、符合下列條件之運動員，具選舉及被選舉資格：
 - (一)於投票截止日年滿十六歲之我國籍國民。(被選舉資格)
 - (二)未曾違反與世界運動管制禁藥規範(WADA Code)相關之情事而受制裁者。(選舉及被選舉資格)
 - (三)曾參加近三屆夏季/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一的選手
(2016年里約、2020年東京、2024年巴黎夏季奧運 /

2014年索契、2018年平昌、2022年北京冬季奧運），且名列中華奧會該屆賽會代表團返國報告書名單。（選舉及被選舉資格）

三、檢附選舉期程、選舉辦法、參選人登記表、候選人參選規範及選舉人名單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射箭協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、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、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、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、中華民國體操協會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、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、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、中華民國帆船協會、中華民國射擊協會、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、中華民國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、中華民國角力協會、中華民國雪橇協會、中華民國滑冰協會、中華民國滑雪協會

副本：秘書組

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